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Chang HEC ChangJi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58)

自願性公告 磷酸依米他韋遞交新藥上市申請

本公告為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刊發之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自主研究及開發(「研發」)的抗丙型肝炎(「丙肝」)新藥磷酸依米他韋(「該新藥」)已經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遞交新藥上市申請，並預計將在本年度第三季度內獲得受理。

磷酸依米他韋是本公司自主研發的國家1類抗丙肝口服直接抗病毒藥物(「DAA藥物」)。在中國大陸地區完成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數據顯示，該新藥針對基因1型無肝硬化丙肝患者療效顯著，SVR12(12周持續病毒應答率)達99.8%，且用藥安全性及耐受性良好。

據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及中國疾控中心數據顯示，二零一七年中國國內丙肝患病率約為1.82%，即存量患者數量約為2,520萬人，且每年新發病患約20萬人。根據艾美仕數據顯示，二零一八年國內DAA藥物銷售金額為4,134,537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增長率為724%，其中二零一八年國內DAA藥物銷售金額佔抗丙肝類藥物銷售金額的份額僅為0.44%，具有可觀的增長潛力。

該新藥為本公司首個遞交上市申請的國家1類新藥，同時也是將在中國國內實現商業化的首批國產自研DAA藥物。未來該藥品如順利通過上市審評審批，將成為本公司在抗丙肝治療領域的主打產品之一，進一步豐富本公司的產品組合。本公司也將繼續推動新藥研發，致力於為廣大患者提供質價雙優的用藥選擇。

本公告為本公司刊發之自願性公告，目的是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情況，並不含有關於使用任何藥物、外科設備、治療或口服產品的廣告或意圖。

代表董事會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新發

中國，湖北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蔣均才先生、王丹津先生、陳燕桂先生和李爽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新發先生和黃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建新先生、付海亮先生和李志明先生。